

財團法人金屬工業研究發展中心 函

地址：100臺北市中正區重慶南路2段
51號2樓

聯絡人：楊淑儀

電話：0223918755 #118

電子郵件：shuyi560@mail.mirdc.org.tw

受文者：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1月17日

發文字號：金企字第1130000152號

速別：最速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113年度學界推動在地產業科技加值創新-申請注意事項

主旨：檢送113年度「學研雙引擎推動在地產業科技加值創新計畫」—學界推動在地產業科技加值創新分包計畫注意事項，請查照。

說明：

- 一、經濟部產業技術司委託本中心旨揭計畫並推動學界推動在地產業科技加值創新計畫(以下簡稱專案計畫)，鼓勵產業投入研發並協助廠商運用政府研發資源，提升企業研發能量及強化產業競爭力，促進在地產業升級轉型。
- 二、有關專案計畫之申請及實施方式請參閱注意事項(如附件)，自即日起受理申請，申請期限至113年1月31日(三)止，申請資料應包含合作研究計畫申請表及提案計畫書各一式2份，於公告申請期限內限郵寄(以郵戳為憑)向本計畫申請，文件不全或不符合規定者不予受理，完成送件後請將申請文件電子檔傳送至本計畫各區聯絡窗口信箱。
- 三、本年度專案計畫受理之時程及範圍以本計畫實際公告內容為準(<https://www.mirdc.org.tw/NewsView0.aspx?Cond=4620&Source=0>)，本計畫得視審查及年度預算支用情形逕行必要之調整。

四、有關本專案計畫相關事宜，請洽詢電話：北區(02)2391-8755，分機118，楊小姐；中區(04)2350-2169，分機724，朱小姐；南區(07)351-7161分機6221，楊小姐。

五、隨函檢附113年度學界推動在地產業科技加值創新分包計畫注意事項乙份。

正本：國立臺北科技大學、國立政治大學、國立臺灣大學、國立臺灣師範大學、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國立中央大學、國立臺灣海洋大學、國立臺北大學、國立臺灣科技大學、國立宜蘭大學、國立臺北教育大學、國立體育大學、國立臺北商業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東吳大學、中原大學、淡江大學學校財團法人淡江大學、中國文化大學、長庚大學、元智大學、中華大學學校財團法人中華大學、華梵大學、世新大學、銘傳大學、實踐大學、實踐大學高雄校區、大同大學、臺北醫學大學、龍華科技大學、明新學校財團法人明新科技大學、健行學校財團法人健行科技大學、萬能學校財團法人萬能科技大學、玄奘大學、明志科技大學、中國科技大學、開南大學、佛光大學、光宇學校財團法人元培醫事科技大學、景文科技大學、東南科技大學、德明財經科技大學、中華學校財團法人中華科技大學、城市學校財團法人臺北城市科技大學、致理學校財團法人致理科技大學、醒吾學校財團法人醒吾科技大學、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宏國學校財團法人宏國德霖科技大學、黎明技術學院、台北海洋學校財團法人台北海洋科技大學、臺北市立大學、長庚學校財團法人長庚科技大學、國防醫學院、國立東華大學、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科技大學、大漢學校財團法人大漢技術學院、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國立中興大學、國立彰化師範大學、國立暨南國際大學、國立雲林科技大學、國立聯合大學、國立虎尾科技大學、國立臺中教育大學、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國立臺灣體育運動大學、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東海大學、逢甲大學、靜宜大學、大葉大學、朝陽科技大學、中山醫學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國醫藥大學、建國科技大學、嶺東科技大學、亞洲大學、南開科技大學、廣亞學校財團法人育達科技大學、僑光科技大學、修平學校財團法人修平科技大學、國立成功大學、國立中山大學、國立中正大學、國立高雄師範大學、國立嘉義大學、國立高雄大學、國立屏東科技大學、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國立臺南大學、國立屏東大學、國立澎湖科技大學、國立高雄餐旅大學、國立金門大學、義守大學、高雄醫學大學、南華大學、南臺學校財團法人南臺科技大學、崑山科技大學、嘉藥學校財團法人嘉南藥理大學、樹德科技大學、長榮大學、正修學校財團法人正修科技大學、高苑科技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台南家專學校財團法人台南應用科技大學、遠東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吳鳳學校財團法人吳鳳科技大學、美和學校財團法人美和科技大學、國立臺東專科學校、國立臺東大學

副本：

113/01/18
08:41:04